

专家市民热议如何管住身边陋习,市文明办表示—— “车窗抛物”或将纳入征信系统

聚焦不文明行为 车窗抛物

本报接连三天聚焦“车窗抛物”不文明现象,引发读者广泛讨论,不少读者给本报 962555 热线打来电话表达看法,认为应当“脑中多根筋,手上多道闸,车上多个袋,身旁多双眼”。而专家和律师表示,立法加大处罚力度,纳入征信系统,或可以作为整治车窗抛物的思路。

抛物前“换位思考”

“很多司机随手抛垃圾的时候总是漫不经心,根本不当回事,但想想如果自己开在路上被前车扔出的垃圾遮住了视线,或是自己的爱车被垃圾弄脏,心里该多不爽。我们都

应该换位思考。”读者王先生说。
“很多司机不想把脏东西留在自己的爱车里,就把垃圾扔到道路上,但这样污染的就是城市环境。如果热爱上海,就不应该将垃圾随手乱扔。”

除了脑中多根筋,手上多道闸,车上多个袋是杜绝车窗抛物的前提。市民田小姐提出,现在公交车上都设有垃圾桶,吃完早餐、喝完饮料的垃圾都可以往里扔,大大降低了车窗抛物的发生,出租车和私家车是否也能效仿这种好的做法?

此外,还有读者提出,现在很多车上都装了行车记录仪,让它成为一双时刻监督的“眼”,拍下“车窗抛物”的不文明行为,向有关部门主动举报。通过全民参与、监督、劝告的方式,共同推进城市

文明的发展。

应加大处罚力度

华东政法大学教授王永杰表示,根据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和《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,车窗抛物属于违法行为,驾驶员将被罚款 20 元以上、200 元以下,乘车人将被罚款 100 元以下。然而,这样的处罚标准更多的是出于保护环境的考虑,没有考虑到抛物可能造成严重的交通事故,影响公共安全。

“车窗抛物遮挡后车司机的视线,最终酿成车祸,这种事故并非没有发生过。事实上,有些交通肇事尚且是过失犯罪,车窗抛物者为了自己的方便,明知危险而为之,某种意义上这样的行为性质更加恶劣。”王教授认为,杜绝车窗抛物应当教育

和惩罚相结合,提高处罚力度有利于杜绝车窗抛物行为。“很多司机虽然知道车窗抛物是不对的,但对于后果没有清醒的认识。通过严惩能帮助他们养成文明守法的习惯,给车窗抛物者一个印象深刻的教训。”王教授认为,只有让抛物者付出相应代价,才能让他们认识到后果的严重性,立法时可以考虑对车窗抛物的处罚力度作适当的修改。

可建“黑名单”制度

连晏杰律师表示,车窗抛物虽可处罚,但从目前的实际情况来看,执法存在取证难。他建议,交警部门不妨尝试在取证上创新。市民可以将行车记录仪拍摄到车窗抛物的画面提供给公安部门,由警方调查,这样一来更增加了“身旁多双眼”的威

慑力。另外,将交通违法行为纳入征信系统,也是一个好的办法。

上海市社科院研究员、上海市伦理学会会长陆晓禾也表示,车窗抛物不仅缺乏社会公德,更是危害公共安全的行为,应当考虑纳入征信系统“黑名单”。今年 4 月起,游客在旅游时若有不文明举动被记录,将向征信机构通报,其中已有人被列入“全国游客不文明旅游黑名单”,时长达 10 年。同样,车窗抛物也可以借鉴这样的“黑名单”制度。

对于专家、市民的建议,市文明办副主任宋慧表示,此前整治地铁逃票时,将逃票者纳入征信系统“黑名单”是一个有益的尝试。整治车窗抛物时也可借鉴经验,作为思考和努力的方向。

本报记者 曹文清

出租车撞行道树 司机不幸身亡

本报讯(记者 曹文清)今天清晨 5 时 30 分许,浦东新区高科西路近罗山路,一辆强生出租车行驶过程中突然撞上路边行道树,司机送医后抢救无效,不幸身亡。

据了解,当时这辆出租车沿高科西路行驶,当车辆开过罗山路路口处,车辆突然打偏,撞上路边一棵粗壮的行道树。撞击力使出租车车头严重凹陷变形。出租车司机则倒在车内,不省人事。附近居民立刻报警。

接报后,110、120 赶赴现场处置,将昏迷的司机送往附近医院抢救,不幸的是,司机经抢救无效身亡。据现场目击者介绍,从出租车受损情况分析,事发时出租车车速可能较快。事发时出租车上幸无乘客。目前,事故具体原因警方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准新郎酒后打架 险些耽误婚期

本报讯(记者 左妍)还有 2 天就要迎娶自己的新娘,可家住金山的小伙子顾某却与朋友在 KTV 内唱歌时与人打架,差点延误婚期。

事发 5 月 8 日当晚,顾某和庄某等朋友到金山张堰镇某 KTV 内唱歌。晚上 10 时 20 分许,庄某的女友上厕所途中被蒯某尾随,庄某与蒯某发生口角,双方各自的朋友都来“助阵”,打成一团。打斗期间,蒯某摔倒,导致其左手骨折,两颗牙齿掉落,造成轻伤。

警方随后赶到现场处置,将涉事的 5 人全部抓获。据顾某称,当时他和朋友们都喝了很多酒,让他着急的是,原计划 5 月 10 日就要步入结婚礼堂了。

事发后,庄某、蒯某等三人因涉嫌寻衅滋事已被警方刑事拘留,准新郎顾某和另一人被取保候审。记者了解到,10 日当天,顾某总算如约迎娶了新娘。他对自己的过激行为相当后悔。



鞋盒占道 行人无路

斜土路上一家鞋城商场,这几天生意特别繁忙。天刚热,一车车五颜六色、造型新颖的男女凉鞋接二连三地运到商场。一叠叠鞋盒占满

了宽敞的人行道,这里的商家只顾自己招徕顾客做生意,岂管他人行路难!

种楠 摄影报道

部分“海淘”商品不允入境

买家购物需了解相关规定

本报讯(记者 左妍 通讯员 陈燕)“给宝宝海淘了一些辅食,没想到却被拒绝进境,怎么回事?”市民刘女士十分不解,昨天,她向本报反映此事。

刘女士告诉记者,她上月给宝宝买了一批国外某品牌的肉泥辅食,但迟迟没有收到。后来她收到通知,自己购买的辅食已遭到检验检疫部门的销毁处理,理由是该物品属于“违禁物品”,禁止携带、邮寄入境。

无独有偶。市民秦女士也向记者反映,她为 6 个月大的孩子海淘了一箱母婴产品,收到包裹时箱子被检验检疫的封条重新封装过,里面少了 4 瓶肉泥,并附带了两张“说明书”,一张是我国检验检疫的通知书,另一张是进境邮寄物处理通知书。从秦女士提供的照片上,

记者看到,一张上面写着“您的邮件业经检验检疫部门查验,特此告知”,还有一张写着被销毁的物品名称、数量和重量等信息。

这两年,“海淘”热进一步升温,很多妈妈从国外购得奶粉、食品、保健品等。然而,大部分“海淘族”只担心是否需缴纳关税,很少有人知道“海淘”商品种类也需符合国家规定。依照规定,不允许入境的物品有:生熟肉类(含脏器类)及其制品;水生动物产品;动物源性奶及奶制品,包括生奶、鲜奶、酸奶,动物源性的奶油、黄油、奶酪等奶类产品。此外,近期网络上大热的“多肉植物”“薰衣草小熊”等也是禁止携带或邮寄进境的。根据法律规定,检验检疫机关可依法对上述违禁品作销毁或退运处理。



网诉直通-消费

天天快递 砸坏电脑还要收费?

将一台电脑主机通过“天天快递”运送至外地维修,结果对方准备签收时发现机身破损而拒收。“东西坏了,不但不赔,还要我出运费,这算哪门子的道理?”近日,家住宝山区的市民沈女士向本报“网诉直通——消费”栏目反映此事。

【投诉】我通过“天天快递”将

一台主板损坏的主机运至北京某淘宝店铺进行维修,但运输途中主机外壳明显损坏,店家拒收了。我向“天天快递”索赔,他们不同意,竟还要我出来回运费。(沈女士)

【调查】沈女士说,自己 5 月 6 日通过“天天快递”把主板损坏的电脑主机运至北京某店铺维修。快

递员收了 60 元快递费。然而,过了几天,她和店方联系获悉,店方在验货时发现主机已经在运输途中被敲碎,所以拒绝签收。5 月 10 日,主机被退了回来。

更令沈女士气愤的是,快递员让她多出几十元运费把包裹“接回来”,否则不给她。沈女士拒绝付款,

并把主机“抢”了回来。打开一看,机身的确已经“伤痕累累”。沈女士说只希望拿回已付的 60 元快递费。

【回应】记者致电“天天快递”,客服表示,因为退货已被正常签收,所以不能赔偿。随后,记者又接到了售后服务部刘小姐的电话,对方表示,电脑主机属于易碎品,快递公司“保丢不保损”,沈女士是认可的。经协商,“天天快递”已退还沈女士 60 元运费。本报记者 左妍

去哪儿网 返现要去哪儿兑现?

在“去哪儿”网上定酒店时看到了“周边红包签到返现 300 元”的提示,可入住时却被告知“不可返现”,究竟是什么原因造成的,“去哪儿”网也说不清。近日,市民夏女士向本报“网诉直通——消费”栏目反映此事。

【投诉】我在“去哪儿”网上定了昆山某五星级酒店的房间,网站提

示入住成功后会有返现打到我的账户,但一直没有兑现。(夏女士)

【调查】夏女士告诉记者,她和家人、朋友上周末去昆山玩,前几天就预定酒店。尽管“去哪儿”网上酒店的原价比其他网站高,但如果有返现 300 元的话,算下来比其他网站便宜。她按照提示绑定了自己的支付宝账户,随后

支付了 888 元。

根据提示,只要成功入住,网站便会将 300 元钱返回到用户的账户中。但当天入住时,酒店方却告知夏女士,“你的订单没有返现”。夏女士致电“去哪儿”网客服,并没有得到明确答复。

【回应】记者致电“去哪儿”网,一名客服确认,夏女士没有得到返

现,她表示将汇报至上级部门核实一下。当天下午,夏女士收到了“去哪儿”网客服的电话,经后台查询,是当初下单时网站系统的原因导致红包“漏发”了,会尽快补发给夏女士。 本报记者 左妍

一键投诉

请扫二维码下载晚报手机客户端,进入投诉专区。

